

請公佈

1 1 3 學 年 度 日 間 部 畢 業 班 注 意 事 項

親愛的畢業班同學您好，為了方便貴班儘速辦理離校手續領取畢業證書，請您配合下列作業：

- 一、已於 **4 月 21 日（星期一）** 由班導師協助並指派班級幹部辦理全班同學之離校手續，且應於 **5 月 9 日（星期五）以前** 完成手續送回「教務處」；否則該班於畢業典禮後無法順利領到畢業證書。
- 二、本校應屆畢業學生，應於畢業前繳交 **2 吋半身照片 1 張，並於照片背面註明學號、姓名，以利檢核。**（畢業照或近 3 個月內，如遇實習生，請導師通知學生於日後領取時攜帶照片前來）。
- 三、學生本人領取畢業證書務必攜帶

學生證 或 身分證。 ※學生證悠遊卡無須繳回。

四、應屆畢業生領取畢業證書時間表：

適用對象	領取日期	領取時間	領取地點／頒發人
應屆畢業生	畢業典禮當日	中午 12 時前	班導師
隨班附讀低年級	7 月 15 日以後	上午 09：00~11：30	瑋琪樓-教務處
修畢暑修 7 月班 （暑一梯）	8 月 15 日以後	上午 09：00~11：30	瑋琪樓-教務處
修畢暑修 8 月班 （暑二梯）	9 月 15 日以後	上午 09：00~11：30	瑋琪樓-教務處
如無法於上述時間辦理者，請盡量利用 <u>星期三上午辦公時間</u> 辦理。			

五、無法如期畢業須延修同學，請於 **7 月底** 逕至教務處網站查詢次學期延修註冊日及註冊須知。

六、畢業後各項之申請：

- (1) 申請畢業證書影本加蓋關防者，請務必攜帶正本到校影印，未帶正本者一律不予受理。
- (2) 申請在校歷年及畢業成績請告知畢業【學號】、【班級】。畢業證書上面的字號即是學號。
- (3) 申請【英文成績】及【英文畢業證書】請提前 1 個星期申請，並請提供英文名字（與護照相同）、出生地，並攜帶欲申請份數之 2 吋照片。
- (4) 畢業典禮當日，不受理任何資料申請，不便之處請見諒！

教務處教務行政組 啟

114.04.21